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系所友清寒優秀獎學金

獎學金內容：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為鼓勵本系在校清寒優秀學生特設立本獎學金。

壹、申請資格：政大會計系大一至大三之在校清寒學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七十分以上者(含)，且每學期全班排名均達前百分之七十五；本學年獲其他獎學金不得超過新台幣六萬元整。

貳、申請辦法：

一、填具申請表；

二、前學年度全學年成績單正本一份，如係一年級學生，則以一年級上學期成績為準；

三、歷年成績排名證明書正本乙份；

四、自傳（簡述家庭、學習狀況及如何使用獎學金之計畫）、簡述本學年申請獎學金狀況；

五、一、二、三級低收入戶證明或清寒證明。

參、名額：

一、原則二名。

二、獲得本獎學金後，每學年上學期學業成績維持平均成績七十分以上者(含)，且歷年全班排名均達前百分之七十五、家庭經濟狀況未改善之學生，得繼續申請本獎學金，並得優先錄取。

肆、金額：每名新台幣參萬元整。

伍、申請日期：按系辦公室規定辦理。

陸、若申請人未達規定標準，獎學金名額得從缺。